

益善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7 年度向银行申请贷款及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概述

根据公司 2017 年度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综合授信额度为准）。公司上述申请的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实际发生额，公司在办理流动资金借款等具体业务时仍需要另行与银行签署相应合同。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办理，最终发生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二、业务授权情况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上述综合授信额度的期限自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有效，授信额度包括新增授信及原有授信展期或额度。

三、审议与表决情况

2017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7 年度向银行申请贷款及授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申请授信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议案涉及的授信申请一方面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所需，另一方面是

保障益善个体化医学院（在建工程）建设进度，通过授信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促进业务发展，对公司经营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要求。

五、 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及记录。

益善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6日